

附件

2024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示范创建）任务清单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乡镇	类别	创建对象	任务清单	补助金额	备注
1	河市镇 (30 万元)	第一批	白洋村	重点扶持农耕体验基地（二期）、农耕实践体验坊、乡村好货直播室、周边组路灯完善提升工程及基础设施等项目	20	
2		第二批	新告村	重点扶持新告桥危桥改造、桃源世家店面装修出租、老人活动中心装修出租增加收入、“稻梦空间”及人居环境提升等项目	10	
3	马甲镇 (30 万元)	第一批	新庵村	重点扶持动物园停车场充电桩和仰恩湖周边区域整治提升等项目	10	
4		第一批	永安村	重点扶持乡村振兴人居环境整治、长者食堂、“我在洛江有亩田”示范片区、中路组大冬池景观提升及基础设施等项目	10	
5		第二批	马甲村	重点扶持马甲溪沿线景观提升、仰恩二桥环境整治、库区公园充电驿站、区种植站闲置房屋提升及基础设施提升等项目	10	
6	罗溪镇 (75.76 万元)	第一批	洪四村	重点扶持农田设施修复建设、特色农产品销售、熟地工坊、建设美丽公园·星空露营基地、美丽小公园·樱花园提级改造、创建“邻里微家园”、村口田园风光及基础设施等项目	30	
7		第一批	双溪村	重点扶持侨乡商业古街改造提升、锦溪亲水露营基地及周边配套设施、文化创意提升等项目	30	
8		第二批	新东村	重点扶持福稻基地栈道建设及田岸加固、溪东鹭岛项目、东兴现代农业观光园、村口至村部至亲水公园沿线道路和环境提升整治等项目	15.76	
9	虹山乡 (10 万元)	第二批	虹山村	重点扶持油菜花基地提升、木兰溪凤吟段至克食桥段两侧步道工程、饮水提升工程、木兰溪畔游客体验区等项目	10	
合计					145.76	